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3. 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 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本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2-017”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

益的情况。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2-019”号临时公告。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2-020”号临时公告。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25,922.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757,532.00 万元）。本次授信预计额度中向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2,163,522.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503,732.00 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262,400.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253,800.00 万元）。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授信主体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授信相关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授信额度范围内，审议批准单项融资和授信并可具体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公司之间授信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之间授信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之间的各类授信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授信额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2-021”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946,380.49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751,656.49 万元）。本次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664,570.33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481,446.33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281,810.16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270,210.16 万元）。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担保相关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担保额度范围内，审议批准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并可具体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各类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担保额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2-021”号

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公司制订 2022 年度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金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需要, 同意公司直接或间接对 2022 年度拟参与的投资类项目资本金的出资计划额度为 20 亿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为提高公司决策及管理效率, 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投资计划额度, 并给予如下授权: 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决策 2022 年度公司参与非关联交易的投资类项目投资及设立项目公司事宜;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实施涉及设立项目公司、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各项具体工作。以上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4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 214,95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的,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监事霍光回避表决。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2-022”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中审亚太关于龙建股份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 海通证券关于龙建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3. 龙建股份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 报备文件

龙建股份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